

全能银行：

21世纪中国商业银行的全新取向

□ 卓 炜

一、全能银行业已成为当今国际银行业发展的主流

全能银行 (Universal Bank) 是一种银行类型, 它代表了合业经营的制度模式, 是指银行不仅经营传统的存贷业务, 而且还从事证券、保险、信托、基金、租赁等全方位的金融业务, 有的还能持有非金融企业的股权。全能银行成为各国银行经营体制的主流, 主要有如下原因:

1、客户需求的不断升级。由于资本市场快速发展, 市场融资出现了“脱媒”现象。客户的资金有了更多出路可供选择, 风险和收益的观念不断增强。私人客户不再满足于把自己的金融资产存在银行中, 而更加看重投资类的金融产品。这样金融领域传统的储蓄存款比重大幅下降, 而股票、债券、基金、养老金、保险等金融资产的比重大幅上升。传统的商业银行显然已不能适应客户需求的变化, 必须向能提供多方面、多功能的金融服务的全能银行过渡。

2、商业银行增强自身竞争力的需要。由于金融产品的易模仿性与可替代性, 商业银行之间, 银行与

其他金融机构之间的差异性不再突出。银行不仅要与同行强占市场, 还要同证券公司、共同基金、投资银行、保险公司争夺客户, 竞争日益激烈。为了在竞争中立足, 商业银行不得不推出存、贷、汇以外的各种新业务, 甚至包括业务互补性强的证券经纪、保险代理等金融产品, 银行服务范围不断扩大, 逐步走上多元化、综合化经营的道路。

3、管制放松的影响。政府对金融的监管逐步放松, 特别是对证券、保险业的监管放松。证券公司可以进入货币信贷市场, 对上市公司发放贷款; 保险公司致力于开拓投资理财业务; 投资银行更是借助资本市场的发展大手笔介入公司融资业务。这都迫使商业银行发展全方位的金融服务以吸引客户。

4、银行融资成本提高和风险转移的需要。监管的放松和日益激烈的竞争, 大大地提高了商业银行的资本成本。存款作为银行的主要资金来源, 随着客户资金选择渠道的增多, 其成本不断上升, 银行不得不以有竞争力的市场利率和其他服务手段获得新的资金和赢利来源。同时, 由于企业直接融资能力的增

强, 其对银行信贷资金的需求减弱, 银行失去了一批优良客户, 贷款风险相应增大。相反, 利差收入缩小使银行靠收入化解风险的难度加大。为有效规避风险, 银行开始在贷款资产以外发展多样化的业务, 即通过全能银行的内部补偿机制来降低银行风险, 稳定银行的利润收入。

就我国目前金融服务业的现状来看, 分业经营的专业化模式实际上把国内金融机构的业务范围限制在一个狭窄的范围内, 其业务风险更加集中和扩大: (1) 对商业银行来说, 由于只能在狭小的存贷款领域, 主要面对国有企业, 从事基本的业务活动, 而国有企业普遍效益低下, 致使商业银行或是放款使不良资产比例持续上升, 或是为安全起见少发放贷款, 致使存差过大, 资金浪费, 业务收入无法抵补业务支出, 从而出现大面积亏损。(2) 对证券公司来说, 由于缺少必要的融资渠道和融资手段, 其业务开展受到限制, 也不利于发展壮大。目前我国证券机构普遍规模较小, 450家证券机构全部资产仅1600亿人民币, 不足美林证券的0.3%, 而资本金总额也不到美林证券的0.2%。与

国外同行相比,我国的证券机构明显缺乏竞争力。(3)对保险公司来说,按照国际惯例,为了满足理赔和业务支出的需要,关键要把保费资金用活。但在分业模式下,保险公司只能把资金存入银行,在银行连续降息的情况下,保险公司的利息收入根本无法满足其理赔和业务支出的需要。(4)我国的信托业在分业模式下,不得不从可盈利的证券投资、证券代理业务中撤出,而单纯的“受人之托、代人理财”业务相当一段时期内使我国的信托公司难以保住饭碗。

我国即将成为WTO成员国。按照《服务贸易总协定》(GATS)的规定,我国必须依据市场准入原则、国民待遇原则和透明性原则向WTO其他成员国开放金融服务业。在这种情况下,我国商业银行的业务经营战略有必要根据国际经济、金融形势的发展变化进行调整,认真研究和探讨向全能银行转变的战略策略。

二、我国发展全能银行的一些思路

当前在我国金融领域的改革中,迫切要解决的问题,就是如何在充分借鉴国际经验的基础上,顺利推进我国商业银行逐步向全能银行转变。

1、资产业务。随着证券市场特别是政府债券市场的迅速发展以及证券流动性的提高,商业银行可以及时调整资产结构,减少库存现金、存放央行、存放同业等一级准备,逐步增加持有部分变现能力强且收益率较高的政府短期债券作为二线准备,以优化资产结构、增强盈利能力。由于在机构网络分布、传统

客户群、资金实力、专业人才、信誉、信息方面具有绝对的实力和优势,商业银行在代理发行、兑付、承销、买卖政府债券方面将获得巨大的发展空间。特别是现在我国又将政府债券的作用从单纯弥补财政赤字发展为刺激经济增长,政府债券的发行量将保持较大规模,商业银行更是应当抓住机遇,在政府债券市场中保持并扩大市场份额,获得丰厚的利润回报。

2、负债业务。直接融资的发展,给客户资产组合更多的选择。客户不满足于把自己的金融资产存放在银行里,而更加看重投资类产品。商业银行为拓展其负债业务,增加资金来源,必须提供更多的包括证券、投资、保险、基金、信用卡、外汇等在内的有效金融产品,才能进一步锁定客户,使其在一站式金融服务中得到满意。商业银行应加强与证券公司和保险公司的合作,发挥各自优势,实现优势互补。

3、中间业务。我国现行商业银行法不允许商业银行从事股票业务,但并没有限制商业银行从事与资本市场有关的中间业务。特别是在当前传统的商业银行业务领域发展空间有限的情况下,商业银行可利用其在信息、专业水平、人力资源上的优势,积极推进金融创新,注意发展与资本市场有关的中间业务:(1)资产评估业务,如为企业的股份制改造和证券市场中的收购兼并提供资产评估服务。(2)客户理财业务,如涉及个人理财和公司理财的咨询服务。(3)资金结算与清算业务,如为券商资金往来提供结算、代理股票发行市场中申购款的收缴与结算等。(4)信息咨询业务,如

为企业提供国家产业政策、进出口政策、投融资政策、财政货币政策等重要信息。(5)基金资产管理业务,如基金托管业务、投资业务等。

4、国际业务。由于国际业务往往较少受到国内金融法规的约束,商业银行可以在国际业务中广泛参与资本市场的运作,如投资外国债券、在国外发行金融债券、参加国际证券包销和银团贷款等。商业银行还可在境外购买、控股或新设一家专门从事投资银行业务的公司,直接从事包括证券市场一级、二级市场在内的全部业务。对于国际网络比较完善的商业银行,则可尝试全球保管业务(Global Custodian Banking),即跨国证券管理服务业务。

我国目前的分业经营模式并不能排除商业银行与证券公司、保险公司在坚持各自业务性质的前提下借助对方优势,谋求自身业务的拓展,以弥补由于分业经营造成的市场分立与资金分割。这是由于在银行体系内流动的资金和在证券、保险体系内流动的资金本来就同属于统一的金融市场,是相互影响、相互作用的。任何人为割裂二者间联系的做法,最终必将导致资源的不合理配置。全能银行正是资本市场与货币市场的最佳结合点。在自身存在的生存、发展动力和外部竞争环境的巨大压力的双重作用下,我国商业银行必须适时地向全能银行模式转变,这是我国银行业顺应国际金融一体化潮流、抢占金融服务制高点的战略选择。□

(作者单位:厦门大学财金系)

责任编辑:韦玉